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6 日披露了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张洪起先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 的公告,张洪起先生承诺: 自 2015 年 7 月 16 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 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资金不少于 2.000 万元。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0 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张洪 起先生通知: 张洪起先生于 2015 年 7 月 20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 系统在二级市场增持本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一、增持情况

- 1、增持人: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张洪起先生:
- 2、增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买入;
- 3、增持目的: 为响应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 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 [2015] 51 号) 文件精 神,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目前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为 促进资本市场的平稳健康发展,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权益,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4、增持股份数量及比例

增持人	增持日期	增持前持股 数量	增持数量 (股)	增持后持股 数量	增持后占总股本的比例(%)
张洪起	2015年7月 20日	65,291,458	335,200	65,626,658	36.02%

二、其他事项说明

-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的相关规定。
- 2、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7 月 21 日